

新竹市政府 函

地址：30051新竹市中正路120號
承辦人：張諺杰
電話：03-5216121#269
電子信箱：05280@ems.hccg.gov.tw

受文者：新竹市東區東門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4月8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體字第1110058818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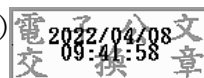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為因應「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升溫」，本府即日起調整防疫作為，請學校配合辦理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學校戶外教學、畢業施行延期辦理。
- 二、在校期間一律配帶口罩，需脫口罩之課程如音樂、表演，應調整課程方式，無法配帶課程及活動暫緩辦理。
- 三、游泳教學暫緩辦理，請盡速與各得標廠商辦理契約變更。
- 四、國小校園室內、外空間均不開放與借用。
- 五、調整停課標準：學校1人確診全班停課10日，2人確診全校停課10日。
- 六、減少跨班、跨校交流活動，且落實人員造冊措施。
- 七、學生午餐應使用隔板且禁止交談。

正本：新竹市私立曙光國民小學、康橋學校財團法人新竹市康橋國民中小學、新竹市私立磐石高級中學、新竹市私立光復高級中學、新竹市私立曙光女子高級中學、國立清華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、新竹美國學校、國立新竹高級中學、國立新竹高級工業職業學校、國立新竹女子高級中學、國立新竹高級商業職業學校、新竹市世界高級中學、新竹荷蘭國際學校、國立新竹科學園區實驗高級中等學校、新竹市立中學、新竹市立小學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(特前科、社教科、國教科、學管科)



學務處 111/04/08 10:32



1110001748

無附件